2020年度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赫山街道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抓好招商引资和立项争资，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组织实施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加强街道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做好税收协控联管和私房税收征管工作；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赫山街道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等7个内设机构，设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等5个事业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赫山街道办事处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赫山街道办事处本级，没有其他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2662.8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28.59万元，总计2791.44万元，与2019年收入（2260.94万元）相比，增加401.91万元，增长17.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20年度支出2326.8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464.60万元，总计2791.44万元，与2019年支出（2062.53万元）相比，增加264.31万元，增长12.8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66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36.85万元，占91.5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6.00万元，占8.4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326.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5.45万元，占65.56%；项目支出801.39万元，占34.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662.85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28.5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28.59万元），总计2791.44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260.94万元）相比，增加401.91万元，增长17.78%。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收入增加。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26.84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64.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7.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57.59万元），总计2791.44万元，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62.53万元）相比，增加264.31万元，增长12.8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9.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83%。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03.53万元）相比，增加226.31万元，增长11.3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9.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9.78万元，占18.38%；科学技术（类）支出5.20万元，占0.2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59.34万元，占16.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6.27万元，占12.84%；卫生健康（类）支出149.39万元，占6.7%；节能环保（类）支出28.74万元，占1.29%；城乡社区（类）支出102.80万元，占4.61%；农林水（类）支出819.29万元，占36.74%；住房保障（类）支出49.03万元，占2.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0.00万元，占0.9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94.39万元，支出决算为222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在于调整预算增加了935.45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36.08万元，支出决算为20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2.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7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8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7.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8.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4.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7.31万元，支出决算为67.31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6.5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2.84万元，支出决算为62.84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0.农村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45.9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1.农村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生产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2.农村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9.03万元，支出决算为49.03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追加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25.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67.3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5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58.1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4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本单位调整三公经费为0。

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与决算；

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与决算；

无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本单位调整三公经费为0。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本年收入226.0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8.49%，年初结转和结余128.59万元，总计354.59万元。与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59.00万元）相比，增加167.00万元，增长283.05%。

2020年政府性基金本年支出97.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17%，年末结转和结余257.59万元，总计354.59万元，与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59.00万元）相比，增加38.00万元，增长64.41%。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 项目支出97.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8.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69.41万元）增加288.71万元，增长415.95%，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增加8名，且机关运行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各项服务的各项资金支出，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会议费开支；无培训费支出。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益阳市赫山街道办事处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6.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6.19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6.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6.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末无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我街道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资金主要用于保机关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保工资等方面，对于重点项目资金，做到了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居家养老项目及惠民项目经费切实发挥了资金的效益，惠农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足额准确及时地发放到了农户手中，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大大增强。

项目资金：抗疫特别国债全部资金用于防控物质采购，宣传，与成功打赢新冠病毒肺炎阻击战等民生事务。

项目组织情况：政府及时采购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红外测温仪、医用酒精、84消毒液、抑菌洗手液、防疫中药包、消毒喷雾器等防疫物资，确保防疫物资储备充足并发放到位；通过各种宣传形式，提高人民群众联防联控的意识，加强防控能力和水平。

项目管理情况：街道紧急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专项疫情防控措施、应急预案和疫情防控值班表。同时，多次召集全体机关及社区干部传达上级有关指示精神并做好工作部署，及时分析研判、调度。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0年我街道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资金主要用于保机关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保工资等方面，对于重点项目资金，做到了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居家养老项目及惠民项目经费切实发挥了资金的效益，惠农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足额准确及时地发放到了农户手中，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大大增强。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赫山街道办事处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党工委书记熊立君任组长、办事处主任夏文娟、党工委专职副书记蔡玉蓉任副组长、各站办所负责人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采取实地察看、查阅财务资料等方式，做出了评价结论。2020年，赫山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根据《赫山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记分表》，自评得分98分，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是指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是指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项目，包括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政府采购 ：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益阳市赫山区赫山街道办事处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益阳市赫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益赫政发〔2016〕12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9〕10号）及赫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益赫财绩〔2021〕1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单位将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赫山街道办事处系正科级行政机关，总面积27.8平方公里，人口14.1万，下辖15个社区。街道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等7个内设机构，设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等5个事业单位。赫山街道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抓好招商引资和立项争资，促进经济发展；制定并组织实施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加强街道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做好税收协控联管和私房税收征管工作；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662.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36.85万元，占91.5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6万元，占8.49%。本年支出合计2326.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5.45万元，占65.56%。项目支出元801.39，占30.4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464.60万元，主要是一些项目支出由于各种原因致资金未拨付，2020年度赫山街道收支基本平衡。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决算编制情况。预算编制工作严格遵循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重点性、绩效性，实行零基预算。专项预算细化，按规定及时公示了部门预算。及时清理，准确反映结余结转资金，严格执行结余结转资金的管理规定。决算编审工作中严格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要求，正确理解和掌握决算报表的口径和相关指标，部门决算报表的内容涵盖单位的全部收支，做到了数据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国有资产管理日趋规范，街道机关支部、财政所、党政办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统一领导下，在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对赫山街道的国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摸底,一并录入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做到了账账相符、帐表相符、账实相符。2020年度赫山街道“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公费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维护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主要因为2016年底公车改革后，根据车改政策，我街道取消了公务用车，不存在公务用车维护及运行费，2020年度公务接待费用为0万元，主要因为上级政策要求同城不接待的原因造成的。2020年以来，我街道进一步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加强了对专项资金的监管，严格执行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社账街道代理制度。2020年度，赫山街道有关重点项目的实施进展顺利，经济社会效益明显。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

2020年我街道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资金主要用于保机关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保工资等方面，对于重点项目资金，做到了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居家养老项目及惠民项目经费切实发挥了资金的效益，惠农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足额准确及时地发放到了农户手中，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大大增强。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完善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体系，提升绩效管理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更好地履职尽责。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赫山街道办事处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党工委书记熊立君任组长、办事处主任夏文娟、党工委专职副书记蔡玉蓉任副组长、各站办所负责人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采取实地察看、查阅财务资料等方式，做出了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结论

2020年，赫山街道办事处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根据《赫山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记分表》，自评得分98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街道各部门之间的配合、协作不够准确，衔接不够及时，对预算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管存在漏洞。

（二）由于各项工作开展实施的不确定性，各项新增、突发性工作的工作经费在年初预算中未作安排，需要在年中或者年末追加，导致某些支出功能科目及政府经济科目使用不够准确。

五、有关建议

（一）加强街道各部门之间的衔接与配合，提高街道各部门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

（二）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益阳市赫山区赫山街道办事处

            2021年7月16日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   入（20分） | 目标 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2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 执行  （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调整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控制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预算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
| 资产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产   出（30分） | 职责 履行 | 实际完成率（8分） | 8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
| 完成及时率（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 质量达标率（8分） | 8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10分） | 10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
| 效   果（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 社会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4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
| 总分 |  | | 98 |  | |